

## 2021年庄浪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结构图

2021年庄浪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35895万元，占预算的119.7%，同口径增收7560万元，增长26.7%。其中：税收收入累计完成15727万元，占预算的109.9%，同比增长16.8%。其中：增值税完成5325万元，占预算的88.1%，同比增长3.2%；企业所得税完成1004万元，占预算的105.2%，同比增长8.9%；个人所得税完成238万元，占预算的74.8%，同比增长23.3%；资源税完成70万元，占预算的1400%，同比增长79.5%；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855万元，占预算的80.7%，同比下降12.6%；房产税完成257万元，占预算的93.1%，同比下降10.5%；印花税完成288万元，占预算的90.6%，同比增长15.2%；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460万元，占预算的166.7%，同比增长86.2%；土地增值税完成2336万元，占预算的146.9%，同比增长50%；车船使用税完成1418万元，占预算的126.8%，同比增长16.2%；耕地占用税完成661万元，占预算的311.8%，同比增长844.3%；契税完成2768万元，占预算的130.6%，同比增长10.7%；环境保护税完成47万元，占预算的223.8%，同比增长14.6%。



非税收入累计完成 20168 万元，占预算的 128.6%，同比增长 35.6%。其中：专项收入完成 7375 万元，占预算 65%，同比增长 32.9%；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 1211 万元，占预算的 71.4%，同比增长 127.6%；罚没收入完成 1847 万元，占预算的 158.4%，同比增长 15.9%；国有资源（资产）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9734 万元，占预算的 655.9%，同比增长 42.3%；政府性住房基金收入完成 1 万元。

